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LOF） 2020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
场内简称	价值基金 LOF
基金主代码	501310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0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3,930,812.31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5%。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及适当的替代性策略以更好的跟踪标的指数，实现基金投资目标。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5%。

	1、组合复制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 2、替代性策略 对于出现市场流动性不足、因法律法规原因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情况，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成份股、非成份股、成份股个股衍生品等进行替代。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目的是在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同时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债券投资组合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等判断未来利率变动走势，并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 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将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证券市场，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价值基金 LOF	华宝价值基金 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价值基金 LOF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10	00739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0,803,010.56 份	3,127,801.75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4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价值基金 LOF	华宝价值基金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41,833.71	36,324.92
2. 本期利润	-4,273,522.65	-69,088.4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65	-0.026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5,966,004.65	2,633,468.3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455	0.842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宝价值基金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5%	1.01%	-4.82%	0.95%	1.77%	0.06%
过去六个月	-16.24%	1.53%	-17.80%	1.46%	1.56%	0.07%
过去一年	-16.27%	1.20%	-17.71%	1.15%	1.44%	0.05%
过去三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过去五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45%	1.12%	-14.92%	1.09%	-0.53%	0.03%

华宝价值基金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④		
过去三个月	-3.13%	1.01%	-4.82%	0.95%	1.69%	0.06%
过去六个月	-16.39%	1.53%	-17.80%	1.46%	1.41%	0.07%
过去一年	-16.59%	1.20%	-17.71%	1.15%	1.12%	0.05%
过去三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过去五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4.46%	1.16%	-17.50%	1.11%	3.04%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宝价值基金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成立日期的 6 个月内达到规定的资产组合，截至 2019 年 4 月 24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2、本基金 C 份额成立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晶	公司总经理助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油气、美国消费、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	2018 年 10 月 25 日	—	15 年	博士。先后在美国德州奥斯丁市德亚资本、泛太平洋证券(美国)和汇丰证券(美国)从事数量分析、另类投资分析和证券投资研究工作。2005 年至 2007 年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风险管理部主管。2011 年再次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首席策略分析师。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华宝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

盘指数 (LOF)、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 (香港上市) 25 指数 (场内简称 “香港大盘”)、华宝港股通恒生香港 35 指数 (场内简称 “香港本地”)、华宝致远混合基金经理				至 2017 年 8 月任华宝中国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3 月起任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6 年 6 月起任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起任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 (香港上市) 25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8 年 3 月起任华宝港股通恒生香港 35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起任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起任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 基金经理。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

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采用全复制方法跟踪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该指数在沪港深三地上市的股票中精选 100 支估值最低的股票。整个基金通过 A 股和港股通进行交易。以下为对影响标的指数表现的市场因素分析。

整个二季度，全球股市有所反弹。主要原因为：1）美联储开启大规模 QE，同时充当最后贷款人角色，3 月以来迅速宣布了 9 项特别贷款安排合计提供 2.3 万亿美元信贷，有效解决了市场流动性问题，和财政部紧密合作，推出多个计划为中小企业和市政部门进行纾困，同时和多国央行加码货币互换规模，减缓美元荒的问题；2）全球主要股指估值受到大幅压缩，前期极度超卖，多空力量过度失衡；3）3 月末，欧洲主要国家疫情日新增数开始下降，4 月初以来，美国疫情日新增数进入平台期，疫情得到控制预期提升，多个前期疫情严重国家开始逐渐解除封锁。

中国资产方面，国内疫情控制情况较好，2-4 月超宽松的货币政策使得经济的前瞻指标社融增速持续回升，专项债提前且加速发行，央行通过直达实体的政策工具达到宽信用的目的，近期 PMI、工业企业利润、工业增加值、地产相关数据皆稳中向好，市场对短周期经济回升逐渐形成预期。但投资者依然对于经济向上幅度和持续程度存在怀疑，因此资金集中在赛道更佳的消费和科技等远期向好且近期持续改善的“新经济”板块，叠加价值板块内较多行业容易受到疫情反复的干扰，市场对于低估值顺周期板块重视程度有限。这样造成了 A 股和港股的顺周期价值板块二季度普遍表现不佳。

2020 年二季度，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人民币）震荡小幅下行。从 1352.13 下跌到 1284.49，跌幅 5%。恒生国企指数季环比上涨 1.71%，沪深 300 指数季环比上涨 12.96%。该基金跟踪的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涨幅低于恒生国企指数，同时低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幅。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 2020 年二季度末年化波动率为 16.92%，相较恒生国企指数的 22.4%更低，相较沪深 300 指数的 14.22%更高。

日常操作过程中，人民币汇率方面，2020 年二季度港币汇率兑人民币呈现先贬后升最终小幅升值的走势。二季度人行中间价从 0.9137 升值至 0.9134，相对于港币升值 0.03%。同期，人民币

交易价也相对于港币升值 0.24%左右。汇率二季度整体而言对基金的人民币计价业绩有负面影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A 净值增长率为-3.05%；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8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9,492,259.88	91.95
	其中：股票	129,492,259.88	91.9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202,126.26	6.53
8	其他资产	2,134,076.63	1.52
9	合计	140,828,462.7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713,216.50	0.51
C	制造业	14,941,275.80	10.7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3,857,040.00	1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6,239,904.00	4.5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7,866,870.00	5.68
K	房地产业	6,994,895.00	5.0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2,206.00	0.2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0,895,407.30	36.72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境内股票。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4,475,518.03	3.23
消费者非必需品	2,686,906.59	1.94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11,257,344.18	8.12
金融	39,028,682.42	28.16
医疗保健	2,445,181.15	1.76
工业	7,010,565.22	5.06
信息技术	918,007.20	0.66
电信服务	2,604,272.25	1.88
公用事业	2,472,572.47	1.78
房地产	5,697,803.07	4.11
合计	78,596,852.58	56.71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939	建设银行	1,322,000	7,571,449.35	5.46
2	01288	农业银行	2,594,000	7,392,725.68	5.33
3	03328	交通银行	1,606,000	7,012,186.58	5.06

4	03988	中国银行	2,671,000	7,002,220.95	5.05
5	601668	中国建筑	1,419,200	6,769,584.00	4.88
6	0038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	1,896,000	5,593,979.64	4.04
7	601169	北京银行	1,089,780	5,339,922.00	3.85
8	600104	上汽集团	290,500	4,935,595.00	3.56
9	00857	中国石油股份	2,052,000	4,817,153.72	3.48
10	00998	中信银行	1,054,000	3,254,148.27	2.35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境内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沪港深价值基金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北京银行（601169）于 2019 年 9 月 3 日和 2019 年 9 月 25 日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北京监管局罚款处罚，由于公司存在：个人消费贷款被挪用于支付购房首付款或投资股权，个别个人商办用房贷款违反房地产调控政策，同业投资通过信托通道违规发放土地储备贷款；员工大额消费贷款违规行为长期未有效整改，同业业务专营部门制改革不到位，同业投资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他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263.4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310,164.91
4	应收利息	1,811.29
5	应收申购款	815,837.0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34,076.6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价值基金 LOF	华宝价值基金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1,682,542.24	2,387,781.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673,631.58	1,956,345.3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553,163.26	1,216,324.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803,010.56	3,127,801.75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0 年 5 月 20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周雷为公司督察长。公司总经理黄小慧自 2020 年 5 月 20 日起不再代任督察长职务。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21 日